

# 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河北省教育厅

冀语函〔2024〕3号

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河北省选拔赛暨

河北省第七届汉字书写大会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语委、教育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各高等学校，省语委各成员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服务教育强国、文化强国建设，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落实全国青少年读书行动，深化“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教育部、国家语委决定举办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教语用厅函〔2024〕2号）要求，结合河北实际，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河北省教育厅决定举办“第六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笔墨中国’汉字书写大赛河北省选拔赛暨河北省第七届

汉字书写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河北省教育厅

承办单位：河北省硬笔书法协会

协办单位：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者协会

河北省教育学会书法教育专业委员会

## 二、活动主题

书写中华经典，坚定文化自信。

## 三、参赛对象与组别

参赛对象为全国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

设硬笔和毛笔两个类别。每个类别分为小学生组、中学生组（含中职学生）、大学生组（含高职学生、研究生、留学生）、教师组（含幼儿园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组，共10个组别。

全省13个市（含定州市、辛集市）、雄安新区，各中直单位所属、省属高等学校设置分赛区，集体组织参赛。社会组人员根据要求自行参赛。

## 四、参赛要求

### （一）内容要求

体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爱国情怀以及反映积极向上时代精神的古今诗文、楹联、词语、名言警句，或中华优秀图书的内容节选等。当代内容以正式出版或主流媒体公开发表为准，内容主题须

相对完整，改编、自创以及网络文本等不在征集之列。

硬笔类作品须使用规范汉字（以《通用规范汉字表》为依据），字体要求使用楷书或行书；毛笔类作品鼓励使用规范汉字，因艺术表达需要可使用繁体字及经典碑帖中所见的写法，字体不限（篆书、草书须附释文），但须通篇统一，尤其不得繁简混用。

## （二）形式要求

硬笔可使用铅笔（仅限小学一、二年级学生）、中性笔、钢笔、秀丽笔。硬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不超过 A3 纸大小（29.7cm×42cm 以内）。

毛笔类作品用纸规格为四尺三裁至六尺整张宣纸（46cm×69cm 至 95cm×180cm），一律为竖式，不得托裱。手卷、册页等形式不在参赛范围之内。

## （三）提交要求

1. 参赛作品应为 2024 年新创作的作品，由参赛者独立完成。

2. 在参赛作品背面右下角用铅笔正确、规范书写参赛者姓名、作品名称（表述要规范，注明原作者）、年龄、组别、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所在单位/学校全称、通讯地址、指导教师姓名、指导教师单位全称。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参赛信息填报须准确、规范。

3. 参赛者本人务必保留作品高清照片和书写视频。硬笔类作品需要留存分辨率为 300DPI 以上的扫描图片，毛笔类作品需

要留存高清照片，格式为 JPG 或 JPEG，大小为 2—10M，要求能体现作品整体效果与细节特点。

请拍摄参赛者上半身书写视频，摄像设备放在参赛者左侧（左手书写者在右侧拍摄）。开始书写前，参赛者本人须手持身份证（或医保卡、学生证、工作证等带有本人照片，能证明身份的证件），将持证的手臂和上半身拍进视频，头发不得遮挡面部，要露出五官，并确保证件上的姓名、照片清晰可见（没有被遮挡或者被手指捏住），持续 5 秒。（注：证件上姓名、本人照片不能遮挡或被手指捏住；为确保隐私安全，其他信息可以部分遮挡。）完成以上操作后，即可进入书写环节，书写内容画面应确保清晰，书写的内容应为参赛内容中的一部分，能体现本人书写水平，无须将作品全部写完，书写时长不得少于 2 分钟。须连贯书写，拍摄不得中断，视频不得剪辑。视频最后请参赛者手持该作品正对摄像机，停留 5 秒。视频总时长不超过 3 分钟，300MB 以内，MP4 格式。

#### （四）其他要求

1.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毛笔或者硬笔），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2. 除社会人员组外，省大赛组委会不接受个人提交作品。在职教师、在校大学生不得按社会人员组上报作品。

3. 所有参赛纸质作品不予退还，大赛组委会享有对参赛作品进行公益性展示、汇编及信息网络传播等权益，参赛者拥有署

名权。寄送的作品实物，赛项方案中明确不予退还的，视为参赛者向大赛组委会转让作品实物的所有权。

## 五、赛程安排

### （一）初赛：2024年6月15日前

各分赛区自行组织比赛，形式自定，推荐入围全省选拔赛的作品。各分赛区每个组别（不包括社会人员组）推荐名额见附件1，于6月15日前将纸质版作品邮寄至省大赛组委会。同时将《河北省第七届汉字书写大会作品汇总表》（附件2）发送至大赛指定邮箱。社会人员组参赛作品在6月15日前自行邮寄至省大赛组委会。

各分赛区须组织参赛者登录大赛官网（网址：<https://jdsxj.eduyun.cn>）参加语言文字知识及诵读常识测评，社会人员自行参加测评，测评可多次进行，系统确定最高分为最终成绩（测评成绩不计入复赛），60分以上为测评合格，合格者方可获得参赛资格。测评时间截至6月10日24:00。

### （二）省级选拔赛：2024年7月10日前

7月5日前，省大赛组委会将按照相关要求将作品评审。

根据大赛要求，我省将按照成绩选拔推荐400个作品入围全国复赛（入围全国复赛者由大赛组委会另行通知）。7月10日前进入全国复赛的参赛者需使用报名时登记的手机号登录大赛官网，填写基本信息、完成作品电子图片上传和书写视频上传。

### （三）全国复赛、决赛：2024年9月30日前

全国复赛及决赛安排详见大赛官网。

## 六、奖项设置

河北省第七届汉字书写大会各组设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分别为10名、20名、30名、50名。优秀指导教师奖分别由学生组一、二、三等奖的指导教师获得，优秀组织奖（团体、个人）面向各地教育（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工作人员、学校及相关赛事组织单位或个人，根据各分赛区活动组织宣传工作、参赛作品数量、质量等情况评选。由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和省教育厅颁发证书。

## 七、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积极发动。各地、各单位和各学校要高度重视，加强宣传，广泛发动，认真组织，充分调动全社会参与规范汉字书写的积极性，为有书写特长的师生和社会人员提供参与和展示机会，为学校搭建展示规范汉字书写和书法教育成果的平台。

（二）以赛促练、注重效果。通过组织参赛，推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培养全社会对汉字书写和汉字文化的热爱，锤炼青年教师的教学基本功，提高学生的规范汉字书写技能，推进规范汉字书写教育，传承书法艺术，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三）严格评选、规范操作。大赛坚持公益性原则，任何单位不得以大赛名义向参赛者及参赛单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各地、各单位要严格遵守活动规则，规范操作，做到公平、公正、

公开，要落实安全管理主体责任，确保活动安全有序。严格把好作品质量关，对上交的作品确保是本人真实书写，凡有代写作品或参赛人员资格不符等情况，一经发现核实，取消其参赛资格。

## 八、联系方式

省教育厅语言文字工作处联系人：单娟，雷博雅，电话：0311—66005220、66005217。

省大赛组委会联系人：王静，电话：0311—85938583，13363816868，地址：石家庄市红旗大街581号古韵文化广场A座505室。大赛专用邮箱：hbsybsfxh@163.com。

- 附件：1. 河北省第七届汉字书写大会参赛名额分配表  
2. 河北省第七届汉字书写大会作品汇总表

河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



河北省教育厅  
2024年4月28日



附件 1

## 河北省第七届汉字书写大赛参赛名额分配表

单 位 组 别	小学生组		中学生组		大学生组		教师组	
	硬笔	软笔	硬笔	软笔	硬笔	软笔	硬笔	软笔
石 家 庄	80	80	60	60	60	60	60	60
承 德	70	70	50	50	50	50	50	50
张 家 口	70	70	50	50	50	50	50	50
秦 皇 岛	70	70	50	50	50	50	50	50
唐 山	70	70	50	50	50	50	50	50
廊 坊	70	70	50	50	50	50	50	50
保 定	80	80	60	60	60	60	60	60
沧 州	80	80	60	60	50	50	60	60
衡 水	70	70	50	50	50	50	50	50
邢 台	80	80	60	60	60	60	60	60
邯 郸	80	80	60	60	60	60	60	60
定 州	30	30	30	30	20	20	30	30
辛 集	30	30	30	30	20	20	30	30
雄安新区	30	30	30	30	/	/	30	30
各省部属 高等学校	/	/	/	/	30/校	30/校	20/校	20/校



## 附件 2

# 河北省第七届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

报送单位（加盖公章）：

类别：（毛笔/硬笔）类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联系人		作品名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单位	备注
序号	组别		参赛者姓名	参赛者单位	参赛者手机号	参赛者手机号			

### 填表说明：

1. 作品按照毛笔类和硬笔类作品分别汇总，每个组别单独排序。
2. 作品名称：准确填写作品名称，注明原作者。作品名称填报后无法更改。
3. 参赛者单位：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校名称。请勿填写公章以外的团体名称。
4. 参赛者手机号：用于大赛官网注册、下载个人获奖证书，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码。
5. 指导教师：每人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准确填写指导教师所在单位。
6. 填好后，加盖公章，扫描生成 PDF 文件，于 6 月 15 日前将汇总表 EXCEL 版与 PDF 版，发送至邮箱 hbsybsfxh@163.com，邮件标题为“×单位+汉字书写大赛作品汇总表”。

